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通知书

(2025)粤 01 破申 370 号

广东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邓仕科、邓幼雪、华丽、黎丽婷、陈健军、毛汉波、陈华平、揭光喜、曾瑞华、卢慧敏、广州达胜疏浚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思栈网络有限公司等12位申请人申请你方破产清算一案,本案由审判员赖鹏有担任审判长,与审判员曲卫东、张静怡组成合议庭进行审查,书记员林文欢负责本案书记员工作,法官助理郭锦霞担任本案其他辅助性工作。如你方对该申请或合议庭组成人员有异议的,应当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七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并附相关证据材料。本院定于2025年7月17日上午9:30在第51法庭进行听证,请你方携带身份证件准时出席听证会,如有委托代理人的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的律师还应提交律师执业证及律师事务所的指派函。

特此通知。

二〇二五年 七月 七 日

书面材料邮寄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启德路 66 号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广州破产法庭,邮政编码:510000,联系人:林文欢书记员83210904。